

五、附件

5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国科学院大学附属肿瘤医院（浙江省肿瘤医院）的中国科学院大学附属肿瘤医院（浙江省肿瘤医院）年度零星标识标牌制作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中国科学院大学附属肿瘤医院（浙江省肿瘤医院）年度零星标识标牌制作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杭州金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2537.90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22.339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金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7月13日



说明：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